

把瞬間變成永恆

——十月三日《黃河頌》大合唱背後的攝影師們

文/張纓 編輯整理/薛大海



圖1 準備影展 譚琳攝

圖2 準備設備
辜曉虎攝圖3 準備設備
周新華攝

圖4 踏點 Johnny Lee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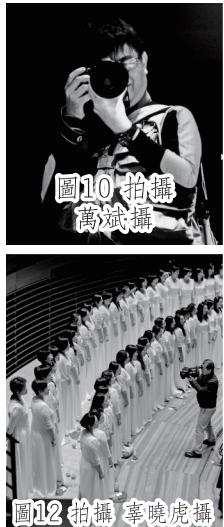
圖10 拍攝
萬斌攝

圖6 踏點 Jonny Lee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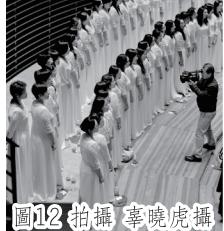
圖7 拍花 翟
劉春宏攝圖9 拍攝
Johnny Lee攝圖12 拍攝
辜曉虎攝

圖11 拍攝 辜曉虎攝



圖13 工作餐 吳創意攝



圖14 小憩 楊愷攝



圖15 小憩 楊愷攝

圖16 小憩 楊愷攝
@Kevin Yang

《黃河頌》的演出圓滿地落下了帷幕。幾天的繁忙過去了，演職人員都長長地鬆了一口氣。大家談論着演出，欣賞着演出的照片錄像，浸在大合唱繚繞的餘音之中。就在大家分享快樂的時候，還有這樣一些人繼續在加班加點地為這次演出的後期工作忙碌到深夜，甚至到以後的幾天。他們是擔任本次演出拍攝任務的時光文藝沙龍的攝影師們。

時光文藝沙龍的攝影師有教授，有科學家，有工程師，有公司老板，但是對攝影的愛好讓他們走到了一起：端起相機他們都是毫不含糊的攝影師。攝影只是他們的業餘愛好，可是憑着他們對攝影的執着，對藝術的痴迷和這些年在沙龍裏的熏陶，他們都有很高的專業水平。除了他們個人對自己藝術攝影的追求，他們也積極參與費城周邊的活動，把自己的所得反饋給社會，特別是華人社團。由蕭燕、辜曉虎帶隊的這個團隊本來對舞臺拍攝已經有了豐富的經驗，但這次《黃河頌》的拍攝卻還是個艱巨的任務。人數之多，場面之大，活動內容之多，都是前所未有的。旋律合唱團排練進入後期時，攝影團隊就開始了跟蹤拍攝。演出當天的彩排及正式演出，攝影師們更是扛着長槍短炮跟拍了十幾個小時。

攝影師們第一次跟拍是九月十三日，那天恰逢合唱團的指揮喬萬鈞先生五十歲的生日，團員們特別為他準備了一個驚喜生日派對。周新華、李躍虎和譚林三位風格各异的攝影師一馬當先去拍片，把一個個精彩感人的瞬間記錄在鏡頭裏。

《黃河頌》合唱是由三百多人的合唱團來完成的，團員來自四面八方，包括費城的旋律合唱團，波士頓合唱團和中國的海南合唱團。演出前夕的十月二日這一晚是海南團與旋律團的第一次合排，攝影師們不僅記錄了大家排練的認真勁兒，同時把東道主精心準備的美食和聯歡的熱情都捕捉了下來。

十月三日，期待已久的科摩中心（Kimmel Center）正式演出的日子到了。演出是下午兩點，彩排從上午就開始了。攝影師們更是一大早八點多就到場，擺了一個攝影展覽的攤位，同時趕在演員們之前踩點，調試設備，開始拍攝花絮。一場演出的拍攝有如一場戰爭，攝影師們各有各的位置，近景、遠景，不同角度都有人負責，也有人專門負責集體照。大家十分盡職，九點半在大多數演員還未到場時，攝影師們都已經各就各位。演出過後大家欣賞着一張張精彩照片的時候，可知道這一切都是在周詳的計劃之下完成的。因為本次演出的規模大，人員多，曉虎一再強調要覆蓋所有的演員，要所有參演的人員都能夠找到一張自己的清晰照片。高清的全景照片則是由多張照片後期拼接起來的，以保證每個人的臉都清晰而且不變形。天衣無縫的拼接是一項對設備、技術和耐心都有很高要求的工作。

攝影師們對周圍發生的一切都有一種職業的敏感。在任務拍攝的空隙，他們不時地捕捉身邊花絮。等待中小憩的老師，調整相機參數攝影師，排練場上着急的演員……，讓我們看到在舞臺上看不到的精彩

人生。

正式演出開始後攝影師們盡量把自己隱藏起來，不影響演出的進程，節目中間似乎並不感覺到他們的存在，可是拍攝還是在緊張地進行着。通過富有經驗的臨場安排，使得每個人都能占據有利的地形，最大程度減少演出中的走動。閃光燈不能用，測光聚光完全依賴攝影師的技術和他們精良的裝備，這使得演出過後每一位演員都能找到自己的照片。

演出五點結束，之後又有一些後續活動的拍攝。最後一位攝影師到家已是晚上十點過後了，離家整整十四個小時。不少攝影師又開始了挑燈夜戰，整理並對照片做後期調整，然後是出上千張的照片。每一張令人難忘的照片背後都有着攝影師辛勤的汗水，他們默默的付出使這歷史性的時刻得以在永恆裏停留。鮮花獻給了臺上聚光燈下揮汗的指揮和演員，我心裏的鮮花也獻給了鏡頭後面的攝影師們。

（圖片轉C11）

專時光
欄

設計：袁伯樂
編輯：唐丹羽
題字：譚琳
感謝時光文藝沙龍蕭燕、薛大海、譚琳、楊愷、
辜曉虎、趙波等人為本欄目提供支持
本專欄作品系作者本人委托時光文藝沙龍
授權海華都市報獨家刊載。如果您有任何
版權問題或想就作品使用聯系作者，請發
郵件至 editor@nmspress.com

(上接C10《把瞬間變成永恒——十月三日《黃河頌》大合唱背後的攝影師們》)



■ 心靈鸡汤

把孩子當“別人”

兒子10歲了，很調皮，我常對他打罵兼施，但就是不見效。那次周末，同事來串門，在檢查孩子作業的時候，我當着同事的面就打了他幾下，然後讓他重寫，同事有些吃驚地說我：“你脾氣還挺大呀。”

我苦笑着說：“沒辦法，孩子不聽話，我除了打罵還能怎樣？”

“其實也不是一定要打罵。假如是我的孩子在你家做客，你會這麼凶嗎？肯定不會！所以你每次想要打罵孩子的時候，不妨先這樣問一下自己，如果這是別人的孩子，但你又必須要管，你會怎麼樣？”

“這……”我語塞了，朋友的話讓我若有所



思。在接下來的日子裏，我嘗試着把孩子當別人的孩子來對待，不再輕易打罵，而是盡量“好好說”。當他寫字不認真時，我不再打罵，而是好好地告訴他：

“字不寫好的話老師不喜歡，爸爸媽媽又要罵，而且考試時賺不到卷面分，多吃虧，還不如通過努力練字、改變自己，收穫更多。”他在樓下和小朋友們瘋

玩，我不再因為他把衣服弄臟而打他罵他，我會這樣告訴他：“你是一個男子漢，還經常說將來要照顧媽媽，你看你都不會體諒媽媽洗衣服的辛苦，還怎麼照顧媽媽呢……”

此前，孩子從來沒有因為我的打罵而變得更懂事，可隨着我的改變，他也產生了改變：寫字好起

來了，學習主動了，身上也幹淨了，很多一而再、再而三的壞習慣都不見了。真的好神奇，為什麼會這樣呢？

有一次，我在對孩子班主任老師分享了這些變化後，班主任的一番話為我解開了其中的疑惑：

“簡單粗暴的打罵祇能讓孩子覺得害怕，形成一種能躲就躲、躲一次算一次的性格缺陷，而把孩子當成別人的孩子來對待，實際上就是給了自己更多的冷靜與理性，給了孩子更多的尊重與平等，而且還能讓孩子感受到你一直在陪伴着他面對問題，他就有了更多的信心和動力來改變自己，所以他不僅改掉了很多壞毛病，還變得更好了。”

如果老師不說，我還真沒有意識到這一層，後來才領悟到“把自己的孩子當別人的孩子”是“理性與冷靜”、“尊重與陪伴”。陳亦權(山東)